2026年6月27日 星期六
制作：闫 亮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7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人保转型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国证1000成长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人保红利智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	人保核心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人保均衡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	人保睿逸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6	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7	人保福欣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8	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9	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10	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fund.picc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

网址：fund.piccamc.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人保转型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国证1000成长指数收益率×9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成长性较高的战略新兴产业以及国企改革等代表国家转型升级方向的主题投资，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的匹配度，本基金的股票部分所对应的基准指数从沪深300指数调整为国证1000成长指数，与基金投资策略契合度更高。国证1000成长指数由国证1000指数样本股中成长风格突出的证券组成，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根据本基金近三年股票仓位情况，股票资产基准要素权重从60%调整至90%，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调整至5%，同时基准要素增加5%的现金类资产，使其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人保红利智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过往实际运作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到5%。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选择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该指数是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与基金投资策略相匹配，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3、人保核心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过往实际运作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到5%。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选择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该指数是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与基金投资策略相匹配，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4、人保均衡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过往实际运作情况，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5%，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到5%。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选择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该指数是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走势情况的宽基指数，与基金投资策略相匹配，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5、人保睿逸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过往实际运作情况，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到9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5%降低到5%。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6、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过往实际运作情况，在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并设置权重为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券由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指数采用市值加权计算，以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同时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到5%。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7、人保福欣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过往实际运作情况以及久期情况，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财富(3-5年)指数并将权重由90%调升至95%，同时将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调整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并将权重由10%调降至5%。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财富(3-5年)指数成分券涵盖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且公开发行的待偿期3-5年（含3年）的国债和政策性银行债，旨在综合反映3-5年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与基金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久期较为贴合。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8、人保鑫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过往实际运作情况以及久期情况，将中国债券总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并将权重由90%降低至85%，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旨在综合反映中短期债券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能够较好地反映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与基金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久期较为贴合。同时基准要素增加5%的现金类资产，使其与产品的长期定位相匹配，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9、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本基金投资范围和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包含可转债，在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并设置权重为1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券由在沪深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指数采用市值加权计算，以反映沪深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同时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的权重从100%降低到90%。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0、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及合理性：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过往实际运作情况以及久期情况，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调整为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全价(1-3年)指数并将权重由90%调升至95%，中债-高信用等级债券全价(1-3年)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待偿期限在1-3年的较高信用等级债券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能够较好地反映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与基金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久期较为贴合。同时将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到5%。

上述调整对本基金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的更正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在规定媒介及本公司官方网站上披露了分红公告，现对公告中的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人保泰和积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分红公告》中除息日更正为2026年06月24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6年06月2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人保泰睿积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分红公告》中除息日更正为2026年06月25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6年06月25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除以上内容需更正以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7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平安优势回报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2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20%
3	平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25%
4	平安成长龙头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5	平安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20%
6	平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7	平安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8	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5%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9	平安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9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10	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
11	平安双季增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12	平安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13	平安优势领航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14	平安睿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15	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20%
16	平安鼎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5%
17	平安股息精选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3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0%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高股息(人民币)投资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18	平安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
19	平安新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20%
20	平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0%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20%
21	平安合润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
22	平安合聚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
23	平安元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	中债-新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4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0%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25	平安合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
26	平安惠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9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0%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fund.pingan.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一、平安优势回报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港股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进一步提升权益资产基准要素契合度。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相对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70%调降至65%，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2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调整后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0%调升至80%，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0%调降至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平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基准调整后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相对更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70%调升至7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30%调降至2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平安成长龙头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更契合产品成长风格定位特征。港股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更能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70%调降至65%，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2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10%。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平安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调整后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港股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更能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保持不变，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10%，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六、平安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调整后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基准中股票指数权重由80%调整为为85%，其中A股占比70%不变，港股权重由10%调升至15%。相应的，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0%调降至1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七、平安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更能全面覆盖基金投资范围并真实反映其投资风格。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相对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将股票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60%调升至85%，更能客观反映本基金股票资产的配置中枢。相应的，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40%调降至1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八、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由于原业绩比较基准为利率基准，综合考虑基准要素与本基金的产品定位的匹配性，本基金对该基准进行变更。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对于股票资产，本基金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的优质公司。对于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债券投资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历史仓位等因素，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基准调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和沪深300指数收益率。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是中债-新综合指数细分指数之一，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中短期债券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九、平安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本基金以债券资产为核心配置方向，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历史仓位等因素，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3-5年（含3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等久期债券市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普通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可转债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权重为10%，将普通债券部分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为9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本基金以债券资产为核心配置方向，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历史仓位等因素，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3-5年（含3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等久期债券市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普通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可转债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权重为15%，将普通债券部分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调整为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债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一、平安双季增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本基金以债券资产为核心配置方向，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历史仓位等因素，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本基金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和长期产品定位，将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调整为15%，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调整至85%，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资产类别过往实际运作情况。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二、平安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基准调整后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1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1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三、平安优势领航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更契合产品成长风格定位特征。港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比较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70%调降至65%，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2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四、平安睿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更契合产品成长风格定位特征。港股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比较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代表性更强。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70%调降至65%，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2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五、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40%调升至80%，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60%调降至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六、平安鼎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调整后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0%调升至8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0%调降至15%。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七、平安股息精选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红利指数，更加符合产品定位特征。港股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高股息(人民币)投资指数，调整后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投资情况。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35%调升至65%，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35%调降至2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30%调降至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八、平安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股票资产方面，将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更契合产品成长风格定位特征。港股指数由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港股投资情况。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70%调降至65%，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2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1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九、平安新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资产方面，本基金A股指数基准由原来的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调整后基准成份券覆盖率得到优化，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

债券资产方面，本基金的债券资产主要作为流动性管理或稳健收益补充，整体投资久期偏短，故将债券指数要素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更贴合实际债券投资策略。

基准要素权重方面，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将A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70%调降至65%，将港股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5%调升至15%，将债券指数基准要素权重由25%调降至20%。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平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不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本基金将基准指数由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更换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

债券资产部分，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上通过组合久期配置、类属资产配置、息差策略和个券选择等进行投资组合管理。本基金所投资的中短债主题证券是指剩余期限不超过三年的债券资产，主要包括国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记账式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组成，是一个反映境内利率类债券整体价格走势情况的分类指数。而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流动性资产部分，规范基准表述，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更换为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一年期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能有效表征该类资产的收益特征，匹配本基金流动性管理和追求长期稳健增值的投资目标。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一、平安合润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指数的调整，不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本基金将基准指数由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上通过组合久期配置、类属资产配置、息差策略和个券选择等进行投资组合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二、平安合聚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的调整，不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本基金将基准指数由中证全债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上通过组合久期配置、类属资产配置、息差策略和个券选择等进行投资组合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三、平安元利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不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本基金将基准指数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新综合全价(1-3年)指数，并规范存款利率的相关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上通过组合久期配置、类属资产配置、息差策略和个券选择等进行投资组合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选取中债-新综合全价(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新综合全价(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现金类资产方面，规范基准表述，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更换为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一年期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能有效表征该类资产的收益特征，匹配本基金流动性管理和追求长期稳健增值的投资目标，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四、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不涉及基准要素权重调整。本基金将基准指数由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并规范存款利率的相关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上通过组合久期配置、类属资产配置、息差策略和个券选择等进行投资组合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等，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现金类资产方面，规范基准表述，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更换为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一年期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能有效表征该类资产的收益特征，匹配本基金流动性管理和追求长期稳健增值的投资目标，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五、平安合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上通过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等进行投资组合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选取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六、平安惠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涉及基准指数的调整，并按照要求对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进行了规范。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上通过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等进行投资组合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组合久期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选取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现金资产方方面，规范基准表述，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更换为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一年期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能有效表征该类资产的收益特征，匹配本基金流动性管理和追求长期稳健增值的投资目标，适合作为本基金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客观、准确地表征本基金过往的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及风险收益特征。本次调整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